

申论热点：十一五干部面临“和谐”大考-公务员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2/2021_2022__E7_94_B3_E8_AE_BA_E7_83_AD_E7_c26_22308.htm 构建“和谐社会”的伟大目标，中央早已提出。但直到这次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，中央提出了“十一五”规划建议，才算全面破题。而且公报中特别强调，要按照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，“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，认真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”，这无疑给各级党政干部出了一道测试执政能力高低的大考题。这个考题难在哪里？难在“新形势下”群众又细化为不同群体，“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”可能各不相同。不仅以往计划经济下，群众利益冲突不明显的状况将成为历史，而且目前一些地方只强调“发展”、不注重“科学”的局面，也将彻底改变。发展仍然是“硬道理”，但不顾资源破坏、环境恶化、分配不公等有损群众利益的“硬发展”，也不再那么“有道理”了。怎样做到“节约发展、清洁发展、安全发展和可持续发展”，让“科学发展”也成为“硬道理”，尤其是在发展中如何协调社会各阶层之间利益上的冲突，成为考验各级党政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“必答题”。在实践中，考核干部政绩的标尺，也将很快向“和谐”的角度转变。这次“十一五”规划的目标，既提出要在2010年实现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比2000年翻一番，又破天荒地强调“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‘十五’期末降低20%左右”，就是一个强烈的信号。政绩也要讲“成本”，要强化社会发展、公共服务、生态环境等方面的指标，这对习惯于片面地拿GDP和财政收入来说事儿的官员们，

不啻是一记当头棒喝，使他们不能不尽早清醒。个体和局部利益不同，不是坏事，这是社会充满活力的体现；也不能指望不同利益的冲突被一劳永逸地解决，这将是市场经济的常态。关键是为政者如何在这“动态的稳定”中寻求社会和谐，进而让“和谐”这一考题成为执政能力步上新台阶的契机。中央领导最近强调，和谐社会，首先是民主法治的社会。这可以说是破解“和谐”考题的“答题要点”。要协调不同利益，首先就要不怕麻烦，更充分地发扬民主，建立利益协调机制，和尽可能多的相关群体沟通，满足群众的合理要求，让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。“十一五”规划的编制，从中央到地方，调研、征求意见的范围和规模都是空前的。有人说，体现民意，集中民智，亲近民生，是规划的显著特征，也是它的创新。这是如何在执政中体现“和谐”的一个范例。在构建和谐社会中，协调不同利益的任务最艰巨，但许多习惯于用权力“压服”、“威服”群众的干部，这方面的能力却最薄弱，亟需补上学会发扬民主这一课。要协调不同利益，最有效的途径是依法行政。当然前提是要规范政府职能，真正做到政企分开、政资分开、政事分开、政府与中介组织的职能分开，党委和政府部门不能既当“运动员”，又当“裁判员”，从而站在客观公正的角度上，促进社会公平，协调各阶层的利益关系。如此，干部也能在明确的职责范围内，不管不该管的事，管好该管的事，更好地服务社会、服务群众。和谐社会的要旨，在于“和而不同”，这是为政者要力求达到的更高境界。在音乐中，齐唱的难度小，合唱的难度大，因为不同声部发的不是一个音，但协调好了，声音却更为优美、动听，关键看指挥的水平如何。提高指

挥的水平靠什么？靠掌握音乐的内在规律，了解歌者的嗓音条件，调动团队集体的情绪。如果不看对象、不识乐谱，一味在上面瞎比划，最后难免会落个“不及格”，灰溜溜地下台。因此，面对“和谐”大考，面对中央“把经济社会发展切实转入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轨道”的要求，广大党员干部要思想上先完成“转轨”，该补课的补课，该学习的学习，重点是要把掌握的“科学发展观”的理念运用到实际工作中，在立足科学发展、着力自主创新、完善体制机制、促进社会和谐的新改革征程中，取得更加优异的成绩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